

## 十二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海南省地震局）的（海南省巨灾防范工程—地震灾害防御技术系统建设子项地震台阵设备采购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三分量节点地震仪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深圳面元智能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53人，营业收入为13554.3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2052.19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2. 宽频带地震仪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北京港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74人，营业收入为9265.557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2746.6209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广东震科防灾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6月17日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